# 抚顺市教育局办公室文件

抚教办发〔2021〕1号

## 关于抚顺市小学、初中 2021 年秋季 学期收费规定的通知

各县(区)教育局、局直属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:

现将我市公办小学、初中 2021 年秋季学期收费项目、标准及有关规定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政策性收费项目

- 1.作业本费: 小学,每生每学期 10 元;初中,每生每学期 15 元。
- 2.住宿费:城市小学,每生每学期不超过50元;城市初中,每生每学期不超过80元。

#### 二、城市服务性收费项目

#### 1.校服费

小学生每生二年两套(运动装、夏装各一套),每两套最高不得超过120元;初中生每三年两套(运动装、夏装各一套),每两套不得超过150元。

#### 2.社会实践活动费

活动所发生的交通费、伙食费和住宿费据实收取,收支公开;实践材料费小学每生每学期不超过6元,初中每生每学期不超过10元。

